#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 (星期三) 在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五路 201 号 1 号楼 4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以口头 方式告知,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(其中:监事陈琴超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)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经全体监事推举由职工代表监事王志军先生主持。本次监事 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监事会同意选 举王志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 《关于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 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, 将使用自 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调整为"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中低风险、流动性 好的理财产品,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、国债逆回购、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 证、大额存单等,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36个月"。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,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,符合公司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5月15日